

郑州大学政府采购货物合同

甲方: 郑州大学

乙方: 河南众之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合同于2021年12月13日由甲乙双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多平台一体化便携式航测系统)货物和伴随服务实施公开招标情况下, 乙方参加了公开招标。通过公开招标, 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 396000.00 元整) (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 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详见附件 1、附件 2)

1. 本合同所指设备详见附件 1、附件 2, 此附件是合同中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总价中包括设备金额、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及培训所需费用及税金等,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 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标书要求, 其产品为原厂生产, 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 并于 12 月 15 日前进驻安装现场; 所有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 双方在 2 日内共同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如甲方无正当理由, 不得拒绝接收;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 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供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与运输

设备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 设备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 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在设备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四、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详见附件 3)

1. 所有设备免费质保期为3年 (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 终身维护、维修。
2. 在质保期内, 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 供货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 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经其认可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 乙方须提供一年3次全免费 (配件+人力) 对产品设备的维护保养。
4. 乙方承诺凡设备出现故障, 自接到甲方报修电话 1 小时内响应, 3 小时内到达现场, 24 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保修期外只收取甲方零配件成本费, 其他免费。

5. 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

6. 其它：

五、技术服务

1.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标准安装调试及10人次国内操作培训。

2.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3. 软件免费升级和使用。

六、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

七、免税

1. 属于进口产品，用于教学和科研目的，中标价为免税价格。

2. 免税产品应由甲乙双方依据海关的要求签订委托进口代理协议，确认甲乙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委托进口代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部分。

3. 免税产品通关时乙方必须进行商检，未商检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于2021年12月15日之前将货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扣除违约金。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九、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详见附件4）。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设备（工程）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开展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独立熟练操作使用仪器或设备，尔后由供需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正式验收：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金额50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项目，由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向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处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会同财务、审计、资产管理及专家成立验收专家组进行正式验收。学校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合同款项。

十、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大写）为：叁拾玖万陆仟元整（小写：¥396000.00元）。
2. 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经审计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的85%即人民币叁拾叁万陆仟陆佰元整（小写：¥336600.00元），质保期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全部货款即人民币伍万玖千肆佰元整（小写：¥59400.00元）。

十一、履约担保

乙方向甲方以转账的方式提供合同总 5% 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 壹万玖千捌佰元整（小写：¥ 19800.00元）。履约担保金在签订合同前交学校财务处，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予以退还。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以及技术标准、数量等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因货物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标总额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标的总额的百分之三士。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供方偿付拒收设备款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甲方逾期付款，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标的总额的日万分之四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标的总额的百分之三士。

十三、其它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投标书及其附件、本合同及补充条款；磋商文件及补充通知；中标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 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共 3 页，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招标公司执二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

甲方：郑州大学

乙方：河南众之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0 号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 86 号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代表：

电话：

电话：15736763785

合同签署日期：2021 年 12 月 13 日

附件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单位: 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飞行平台	成都纵横、CW-15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1	247000	247000	含税
2	飞控与导航系统	成都纵横、AP-202V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1	50000	50000	含税
3	地面站软件	成都纵横、GCS-1000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1	40000	40000	含税
4	正射相机	成都纵横、CA-103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1	60000	60000	含税
合计:			小写: 人民币 <u>叁拾玖万陆仟元整</u>					



单位: 河南众之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郭旭光

附件2:

设备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描述	单位数量	
			单位	数量
1	飞行平台	1.1 飞行平台 1) 机型：采用固定翼与多旋翼结合的复合翼布局形式； 2) 动力系统：纯电动动力系统； 3) 翼展 3540mm，机身 1930mm；（已提供 CNAS 检测报告，详见八、技术部分（一）（CNAS 检测报告）翼展 3540mm，机身 1930mm；） 4) 最大起飞总重 16.45kg，最大任务载荷 3kg； 5) 悬停电机具有锁桨功能，减小平飞阻力 6) 搭载所配套的航测相机时，续航时间 150min 7) 巡航速度 60km/h； 8) 抗风能力：6 级； 9) 起飞海拔：4500m； 10) 巡航高度：6500m；	架	1
2	飞控与导航系统	1.2 飞控与导航系统 1) 飞控与导航系统和飞行平台为同一厂家纵橫产品，保障二者具有较高匹配度，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详见八、技术部分（二）自主知识产权证书，保证能够根据需求进行合法编写定制化需求； 2) 具有前视和下视两个方向的毫米波雷达避障功能 3) 具有下视双目视觉智能避障功能 4) 具有机载双差分 GPS 和磁罗盘双冗余测量航向功能；	个	1
3	地面站软件	1.3 地面站软件 1) 地面站软件具有固件在线更新功能，可通过云服务进行固件匹配及推送，完成在线下载、在线更新等功能	个	1

		2) 具有仿地飞行航线设计功能; 3) 地面指控站和飞行平台必须是同一厂家成都纵横自主知识产权产品详见八、技术部分（二）自主知识产权证书，保障二者具有较高匹配度，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保证能够根据需求进行合法编写定制化需求；		
4	正射相机	1.4 任务设备 1) 像素：6100 万； 2) 镜头焦距：35mm； 3) 分辨率：9504×6336； 4) CCD 尺寸：35.7mm×23.8mm（全画幅）；	个	1

附件3:

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

1、售后服务的内容:

- (1) 免费负责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对贵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并全力配合贵方进行场地的装修工作。
- (2) 免费对贵方操作人员进行现场或来厂进行技术培训及指导。
- (3) 免费提供设备的原厂说明书、外形图样等技术性操作文件。
- (4) 我单位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对售出产品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的服务原则。
- (5) 设备在保修期内出现故障不能正常使用（甲方人为毁损因素除外），免费更换部件或更换新机。

2、质保服务:

所有硬件部分的质保期为：3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时间。设备质保期过后，终身免费技术跟踪，终身维修(只收取配件或材料成本费，其余费用均不收取。配件或材料以优惠价格给甲方提供)。同时协调厂家技术人员定期跟踪维护，确保用户放心使用。

3、解决质量等问题的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我单位在接到贵单位提出问题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我单位负责提供备用设备替用，直到原设备修复。保证不影响贵单位正常工作。

4、技术培训:

在合同生效后我公司会协同厂家给用户提供最专业，全方位的培训服务，包括产品的适用、日常维护及注意事项。免费提供5人次国内操作培训，保证用户熟练使用。产品技术服务以及所有培训均免费为用户提供。

5、维修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河南众之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联系人：陈亚莉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 86 号 19 号楼 2 单元 17 层 1702 号

电话：15736763785

6、我公司在完成安装、调试、检测后，会向用户提供中文版的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验收的技术标准达到制造（生产）厂商标明的技术指标，个别不能测试的指标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检测的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7、我公司所投设备均是全新合格设备。

8、用户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我公司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和装配并义务进行一次安装培训。

9、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工程，所需的一切设备、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供应商： 河南众之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旭光 （签字或盖章）

附件 4:

郑州大学仪器设备初步验收单

No.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		使用人		合同编号		
供货商				合同总金额		
设备明细（品名、型号、规格、生产厂家、数量、金额等，不够可另附表）						
序号	品名	技术参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产地)	数量	单位	金额
实 物 验 收 情 况	外观质量（有无残损，程度如何）。					
	清点数量（主机、配件、型号、规格、产地是否与招投标文件、合同、发票、装箱单的数量相同，若有出入，说明缺件名称、规格、数量、金额）。					
	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及使用人员培训情况（是否完成整套设备安装、有无安装缺陷，使用人员是否经过培训）。					
技术 验 收 情 况	依据合同约定技术条款逐一测定设备的性能和各项技术指标，所测结果是否与合同约定技术条款规定的一样，性能是否稳定，配件是否齐全，是否有安全隐患，具体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后再组织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验收 索赔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结论					
初步 验收 情况	验收小组 成员签字		供货商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成 熟) 通 知 书

河南众之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郑州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洛阳校区实验室（数学）采购项目(多平台一体化便携式航测系统)投标文件，经专家评标委员会（或询价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评审，被确定为中标人。

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郑州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洛阳校区实验室（数学）采购项目(多平台一体化便携式航测系统)
采购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1-1186
中标（成交）价	396000 元(人民币) 叁拾玖万陆仟元整(人民币)
供货期（完工期、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
供货（施工、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要求
交货（施工、服务）地点	郑州大学
质保期	三年

请你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 日内与招标人洽谈合同事项。联系人及电话：牛春艳 18237188771

特此通知。



中标单位签收人：刘世光 15736763785